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運輸研究所 函

地址：10548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240號
承辦人：江明益
電話：(02)2349-6805
傳真：(02)2545-0428
電子信箱：my.jiang@iot.gov.tw

22069

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37號12樓A3

受文者：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運計字第104050053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所委託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04年度橋梁維護管理訓練講習」，訂於104年7月(8~10日、22~24日)至8月(12~14日)分別於臺中、臺南及臺北等三地舉行，敬請轉知貴機關及所屬各相關單位(會員)業務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講習將開放三分之一名額予非公部門人員，參加費用全免，各單位不限報名人數，額滿為止。
- 二、本次講習全面採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://www.cber.ncu.edu.tw/conference/BMMW2015/>，課程內容、時間、講師及上課地點詳報名網站與附件。
- 三、本次講習每場次為期3日，參訓人員得以「日」為最小之選課單位，選擇個人業務所需課程及適合參訓地點。
- 四、本次講習自104年6月12日起開放線上報名，各場次報名截止日已公布於網頁，惟若額滿將提前截止。另因預估報名人數眾多，為珍惜講習資源，參訓人員倘於報名完成後因故無法出席，請一週前通知中央大學橋梁工程研究中心，以便辦理遞補作業。無故缺席者，所屬單位

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104.6.08

收文號：2638

續年度將直接排入候補。

五、本次講習將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參訓人員，公部門及私部門人員請分別至各專屬網頁報名，報名網頁有誤者將視同放棄參訓。

六、本次講習於每日課程結束後將進行筆試，測驗及格者將獲頒交通部之結業證書、公務員學習護照點數或技師換照計點。

七、詢問講習相關事宜，請洽國立中央大學橋梁工程研究中心林秉紅小姐，電話：(03) 422-7151分機34145或34142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中市土木技師公會、臺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臺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高雄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

副本：交通部路政司、內政部營建署、國立中央大學橋梁工程研究中心

裝

訂

線

所長 林信得